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1-009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明东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土地及房产租赁与买卖框架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土地及房产租赁与买卖框架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了书面确认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审议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周湘平女士、夏亚斌先生、章云龙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和子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补充营运资金，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 111,000 万元的授信(其中 70,000 万元是目前已申请授信额度的延续)。信息如下：

1、授信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单位：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金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担保方式：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出具借款保函（金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2、授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申请单位：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金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授信品种“借款保函”用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具借款保函提供保证）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3、授信银行：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申请单位：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金额：人民币 40,000 万元（其中 10,000 万元可调剂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海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使用）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2）申请单位：海南海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授信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

担保方式：由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授信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申请单位：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金额：人民币 16,000 万元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5、授信银行：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单位：如皋昌化江矿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授信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担保方式：由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和子公司将尽快向上述各家金融机构申请办理授信，授信期限均为一年，最终以银行批复实际金额为准。资金用途均为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贷款期限、利率的确定、汇率对冲措施及相关合同、文件的签署、手续办理等事宜，均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办理。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办理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外汇衍生品交易预计及授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集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在公司海口总部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